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4-086
转债代码：118033　转债简称：华特转债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0/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4.71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291.6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0.53元/股-74.7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0.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2023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8)、《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42)。

鉴于公司已经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2024年7月5日由不超过8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79.50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47,0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4.73元/股，最低价为50.5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916,926.5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4-084
转债代码：118033　转债简称：华特转债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华特转债”自2023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9月30日，“华特转债”累计有人民币34,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97股，占“华特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33%。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9月30日，“华特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45,926,000.00元，占“华特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854%。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华特转债”共有人民币3,000元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6股，占“华特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46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6,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7,821,867.9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8,178,132.08元。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3月21日至2029年3月20日。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73号”文同意，公司64,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3年4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特转债”，债券代码“118033”。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特转债”自2023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83.29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特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为83.29元/股。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25,00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以及实施完毕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7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3.8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147,48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自2023年8月2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3.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9,30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鉴于归属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经计算，“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83.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因公司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0.80万股，同时，鉴于公司于2024年7月4日(本次现金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综上“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7月5日调整为83.2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的情况

“华特转债”的转股期自2023年9月27日至2029年3月20日止。自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期间，“华特转债”共有人民币3,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6股，占“华特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3%。

截至2024年9月30日，“华特转债”累计有人民币34,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97股，占“华特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33%。

截至2024年9月30日，“华特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45,926,000.00元，占“华特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854%。(因触发附加回售条款，“华特转债”于2024年8月29日至2024年9月4日进行回售申报，共计回售400张，金额相应减少40,000.00元。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9日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三、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型	变动前(2024年6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4年9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62,000	0	162,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0,223,021	36	120,223,057
总股本	120,385,021	36	120,385,057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华特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81008813
电子邮箱：zhengqb@huategas.com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4-085
转债代码：118033　转债简称：华特转债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华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10月8日，“华特转债”转股价格已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华特转债”转股价格。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46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6,000,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7,821,867.9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8,178,132.08元。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3月21日至2029年3月20日。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73号”文同意，公司64,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3年4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特转债”，债券代码“118033”。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特转债”自2023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84.22元/股。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25,00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以及实施完毕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7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3.8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147,48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自2023年8月2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3.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9,30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鉴于归属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经计算，“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83.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因公司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0.80万股，同时，鉴于公司于2024年7月4日(本次现金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综上“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7月5日调整为83.2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本次不向下修正“华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截至2024年10月8日，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70.8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华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鉴于“华特转债”发行上市时间较短，近期公司股价受到宏观经济、市场调整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出现了较大波动，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从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判断，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华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4年10月9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华特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三、风险提示

“华特转债”已进入转股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华特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81008813
电子邮箱：zhengqb@huategas.com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81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大股东被司法拍卖的部分股份完成过户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大兴集团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被动减持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9,484,5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1.33%。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2024年10月8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瑞泽”)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兴集团”)被司法拍卖的53,130,000股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拍卖情况

2024年9月18日，大兴集团持有的8,013万股海南瑞泽股份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公开拍卖完成。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显示，2,700万股海南瑞泽股票由竞买人“钟革”竞得，2,613万股海南瑞泽股票由竞买人“戴徐雅”竞得，2,700万股海南瑞泽股票流拍。上述流拍股份将于2024年10月24日10时至2024年10月25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进行二次公开司法拍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10月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大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关于公司大股东所持部分股份拟被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情况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大兴集团被司法拍卖的53,130,000股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过户完成后，大兴集团持有公司42,002,7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6%；钟革持有公司27,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5%，目前为公司第五大股东；戴徐雅持有公司26,1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目前为公司第六大股东。

三、本次大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张仲芳(冯活灵)	无限售流通股	129,510,000	11.29%	129,510,000	11.29%
张海林	限售流通股	123,660,000	10.78%	123,660,000	10.78%
张艺林	无限售流通股	53,249,900	4.64%	53,249,900	4.64%
大兴集团	无限售流通股	95,132,742	8.29%	42,002,742	3.66%
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11,061,948	0.96%	11,061,948	0.96%
合计	-	412,614,590	35.96%	359,484,590	31.33%

注1：冯活灵先生已逝世，其持有的公司129,510,000股股份由其配偶张仲芳女士继承，目前相关继承过户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注2：张海林先生于2024年6月换届选举后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监高职务，因此其持有的123,660,000股公司股份自离任后六个月内予以锁定。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仲芳女士、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以及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共同控制的大兴集团、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12,614,5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5.96%。本次权益变动后，上述人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59,484,5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1.33%。张仲芳女士、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后，张仲芳女士、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的为公司大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因此受让人均应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减持规定，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4、《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24-082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融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基本情况

2023年6月13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银行”)申请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贷款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2023年6月17日，公司与海南银行签署了《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等，海南银行同意向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额度，该额度属于循环额度，本额度的有效期自《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签订日起至2026年5月17日内提清，其中每笔贷款期限12个月。

二、融资进展情况

目前公司在海南银行剩余2,000万元借款将于2024年10月12日到期，上述借款到期归还后，公司将循环使用上述额度，即继续向海南银行申请2,000万元借款，抵押、担保方式等保持不变。具体如下：1、公司提供位于三亚市崖城镇创意产业园区A41-1/2地块，面积为66,666.52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三土房(2013)字第00797号)及地上工业房产(不动产证书：琼〔2023〕三亚市不动产权第0005336号、琼〔2023〕三亚市不动产权第0006678号)作为第一顺位抵押担保；2、公司提供位于三亚市田独镇迎宾大道09-11-3地块17,272.36平方米土地及地上建筑物面积3,641.58平方米房产(土地房屋权证号：三土房〔2010〕字第04894号)作为第一顺位抵押担保；3、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澄迈分公司名下房产(权证号：琼〔2021〕澄迈县不动产权第0002139号)、(权证号：琼〔2021〕澄迈县不动产权第0002140号)作为第一顺位抵押担保；4、子公司琼海瑞泽混凝土配送有限公司名下房产(房产证号：海房权证海字第26375号；土地证号：海国用〔2009〕第0946号)作为第一顺位抵押担保；5、公司股东冯活灵先生持有的海南瑞泽1,000万股股票提供质押担保；6、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海南瑞泽双林建材有限公司、三亚瑞泽双林混凝土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7、公司股东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张海林先生、张艺林先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2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84.76元/股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84.56元/股
● 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2024年9月25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3.01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2024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6)。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123.01元/股调整为不超过84.7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依据

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23日、2024年9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根据《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因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84.76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84.56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4年9月25日生效，具体调整计算方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的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计算公式如下：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12,936,678×0.2)÷114,504,414≈0.1973元/股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84.76-0.1973)÷(1+0)≈84.56元/股。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若按本次回购价格上限84.56元/股测算，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约为1,182,593股至2,365,184股，约占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总股本的1.03%至2.0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7，由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刘骏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2月6日~2025年2月5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567,73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37%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320.1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1.29元/股~76.7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3.01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2024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6)。

因公司已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事项，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23.01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84.56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9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567,7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6.72元/股，最低价为41.2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0,320.1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7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31元/股(含)。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2024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67,9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8%。此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10.8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0.5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998,994.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其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6
债券代码：128106　债券简称：华统转债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华统转债(债券代码：128106)转股期为2020年10月16日至2026年4月9日；转股价格为8.82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有关规定，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统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15号”文核准，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5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5.50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346号”文同意，公司5.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5月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统转债”，债券代码“128106”。

根据相关法规和《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0年10月1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华统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5.12元/股。

1、2020年5月14日，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181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成。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12元/股调整为15.0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5月15日起生效。

2、2020年7月1日，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07元/股调整为9.3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1日起生效。

3、2021年3月，公司对不符合激励条件的8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67.84万股限制性股票实施了回购注销。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39元/股调整为9.4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5日起生效。

4、2021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40元/股调整为9.3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30日起生效。

5、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036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13,220万股新股于2022年8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9.37元/股调整为8.85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8月1日起生效。

6、2023年3月7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656.40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成。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限制性股票上市后，“华统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仍为8.85元/股。

7、2023年6月29日，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为此，公司相应将“华统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85元/股调整为8.8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9日起生效。

8、2023年11月27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111.9万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完成。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限制性股票上市后，“华统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仍为8.82元/股。

二、华统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9月30日，华统转债尚有2,308,006张挂牌交易。2024年第三季度，华统转债因转股减少11,430,900元，转股数量为1,295,985股，剩余可转债余额为230,800,600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可转债转股	其他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49,137,100	24.09%	0	+21,500	149,158,600	24.04%
高管锁定股	130,822	0.02%	0	+21,500	152,322	0.02%
首发后限售股	132,200,000	21.35%	0	0	132,200,000	21.31%
股权激励限售股	16,806,278	2.71%	0	0	16,806,278	2.7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9,955,853	75.91%